



SUNLEY HOLDINGS LIMITED

新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240)

(「本公司」)

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

除本公司退任的董事或由董事會建議的人選以外，股東提名候選本公司董事(「董事」)的參選程序如下：

- 本公司股東須準備書面通知表明建議提名相關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
- 獲提名候選董事的人士亦須準備書面通知表明願意參選。
- 有關通知須呈交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筲箕灣興民街68號海天廣場2樓201室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有關通知期間應不早於發出有關委任的股東大會通告後的一天及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7天前終止，而通知本公司的期間最短須為7天。

(摘錄自本公司章程細則)

日期：2012年10月18日

本程序以英文編製，若中英文版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